

《申命記》簡介

《申命記》是摩西五經最後一卷，緊接《民數記》。《民數記》的結束是以色列人在摩押平原約旦河邊耶利哥對面（民 36:13），迦南應許美地只在一河之隔，《申命記》的起頭正是「以下所記的是摩西在約旦河東的曠野、疏弗對面的亞拉巴，就是巴蘭、陀弗、拉班、哈洗錄、底撒哈中間，向以色列眾人所說的話」（申 1:1）。這時是以色列人出埃第四十年（1:3），上帝因為以色列人在加低斯巴尼亞拒絕入迦南而擔當罪孽（民 14:34）的四十年滿了，以色列人理應在《申命記》昂然進入迦南地，誰知，《申命記》的內容卻是摩西對以色列一段又一段的說話、叮嚀。

I 整卷聖經的大綱與分段

《申命記》可以按書卷的標題（1:1、4:44、4:45、6:1、12:1、29:1 及 33:1）及標題所標示的地點（1:1、29:1：約但河外摩押地，4:45：約但河外伯毘珥谷）分為六段。

1:1~4:44	摩西第一段說話
4:45~5:33	摩西傳給以色列人的法度律例典章
6:1~11:32	上帝所吩咐教訓的誡命律例典章
12:1~28:68	要謹守遵行的律例典章——如何遵行
29:1~32:52	上主立約的話
33:1~34:12	摩西的祝福

II 每分段內的中心內容

《申命記》是迦南在望之時，摩西語重心長的教導與勸勉。

摩西的第一段話以說話的背景開始（1:1~5），接著是說話的內容（1:6~4:40），這段話又可以分為兩部份，分別是三十八年曠野飄流的歷史回顧（1:6~3:29）及勸勉以色列人要緊守上帝律例典章（4:1~40）。

申 4:45~5:33 是摩西傳給以色列人的法度律例典章，這一段雖然短，內容卻是於神與以色列人立約及十誡，而且摩西說「這約不是與我們列祖立的，乃是與我們今日在這裡存活之人立的」（5:3），其重要不言而喻。

申 6:1~11:32 是上帝所吩咐教訓的誡命律例典章，以「以色列啊，你要聽！耶和華我們神是獨一的主。你要盡心、盡性、盡力愛耶和華你的神」（6:4~5）開始，這段話正是耶穌口中最大的誡命（太 22:37、可 12:30 及路 10:27）。接著，摩西提醒以色列人，上帝揀選，不是因為以色列人人多（申 7）、亦不能因此心高氣

傲（申 8），摩西以加低斯巴尼亞的事件為例，說明以色列人是頑梗悖逆的，進迦南不是因為他們的義（9:1~10:11），而上帝所要以色列的，是他們敬畏主、遵行誠命。

申 12:1~28:68 是《申命記》篇幅最長的一段，是以色列人「要謹守遵行的律例典章」（12:1），這些律例典章覆蓋生活每一個環節，既有如何守節的教導，又有如何面對誘惑、如對待窮乏人寄居者，亦有如何審判、如何選領袖、飲食與殯葬等指引，甚至教以色列人如何打仗。篇幅雖長，主旨是對以色列人預備日後在迦南之地在生活上分別為聖與敬畏上主的教導。

如果說《申命記》是摩西對以色列人的臨別贈言，《申命記》最後兩部份（申 29~32、33~34）就是臨別贈言的臨別贈言。摩西自己亦不能進迦南，所以在這部份作最後的提醒、教導，並在第 33 章逐一祝福十二支派。特別值得注意的是，雖然摩西非常渴望進入應許之地（申 3），卻因為十二支派而願望落空，他最後的話是祝福，沒有口出惡言，只有祝福、沒有咒詛。

III 讀《申命記》要注意

《申命記》開始時，以色列人快要進入迦南；《申命記》結束時，以色列人仍然是即將進入迦南。摩西所做的，可以說是為快要進入應許之地以色列第二代補課。領受應許固然重要，而領受應許卻與如何按上帝的指示而活密不可分，而按上帝的指示而活，正是謹守上帝的誠命律例典章，而謹守上帝的誠命律例典章，就是由讀聖經開始。

《申命記》強調愛上帝（6:4~5），是盡心盡性盡意地全人去愛。而愛上帝亦與遵守神的話分不開——聽命勝於獻祭。而這又回到熟讀聖經去。讀好聖經並不保證即能愛主；同理，愛主又不能不好好讀聖經。

上帝要以色列人進迦南，目的是要他們蒙福。迦南是流奶與蜜的美地。然而，物質生活的豐盛，並不是美好生活的保證，敬畏上主才是，正如第 8 章說，以色列人到了迦南地，生活好，卻不能因此心高氣傲，要記念耶和華的作為，「若不聽從耶和華的話」（8:20），以色列人亦要滅亡，這對我們今日來說，仍是不得不好好記住的教導。這樣，我們就能明白，《申命記》中間一段，篇幅長而範圍廣的原因，用今日的話來說，上帝並不單單關心我們主日在教會內的行事為人而已，祂同樣關心我們其餘六日的生活，因為祂也定意要祝福我們，我們的家庭、工作、社交、一切。